

武汉华中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武汉华中数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9年11月21日上午9点30分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9年11月17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吉红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公司部分监事、高管列席了此次会议。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与会董事对本次会议的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会议决议如下：

一、审议《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子公司江苏锦明工业机器人自动化有限公司向江苏江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续贷2,500万元，期限一年，由公司对其贷款提供担保。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担保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一致同意本项议案。

《关于拟为子公司申请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公告》披露于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二、审议《关于为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子公司常州华数锦明智能装备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向江苏银行常州分行申请1,000万元的贷款，期限一年，由公司对其贷款提供担保。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担保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一致同意本项议案。

《关于拟为子公司申请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公告》披露于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三、审议《关于关联交易的议案》

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关联交易的议案》，董事范晓兰为关联董事，对该项议案回避表决。会议同意子公司常州华数锦明智能装备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向卓服汇信息科技（武汉）有限公司出售设备和服务，分别为卓服汇设计制作并安装调试卓尔云仓监管中心项目和金融监管仓安防监管系统项目，项目预算金额共计 350 万元。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担保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一致同意本项议案。

《关于关联交易的公告》披露于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特此公告。

武汉华中数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11 月 22 日